

中环综合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5 月 24 日，贵阳南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环综合加油站根据《中环综合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南明区中环路南段与南厂路立交处南侧。项目总建筑面积 1549.8m²，设汽油罐 3 个（容积均为 30m³）、M100 甲醇罐 2 个（容积均为 30m³），属二级加油站，加油站年销售汽油 2000 吨、甲醇 2000 吨。主要建设内容为站房[675.48m²，4 层框架，包括办公室、便利店、配电间、厨房（20m²）、更衣室等，建筑高度 13.65m]、罩棚（369.9m²，投影面积 739.8m²，建筑高度 8.85m）、SF 双层卧式储罐[5 座（30m³），汽油罐 3 个（92#两座、95#一座）、甲醇罐 2 个]、车道下承重防漂油罐池（2 组，钢筋混凝土承重墙防漂筏板结构）、加油机/加注机[加油机 6 台（均为 4 枪加油机）、加注机 3 台（均为 4 枪加注机）]、潜油泵（5 台，hp=1.5，流量 240L/min）、通气管（9 根，通气管高沿立柱上引高出罩棚顶面 2m）、密闭卸游箱（1 座，成品件，内装快速卸油及汽油油气回收阀门）、消防沙池及消防器材室[各 1 座，成品消防沙池（2m³），消防柜（内装灭火毯五块）]、卸油

车位（1个，15×3.5m，平整地面画线）、品牌柱（1座，H=10m）、进出口指示牌（2个）、箱式变压器（1台，S11-10KV/100KVA，安装平台高出地面 0.25m）、油气回收系统（每台汽油加油机油气回收系统各一套、汽油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套）、洗手池（2个）、柴油发电机（1台）、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2月，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中环综合加油站“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3月10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表[2023]39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于2023年9月开工建设，2024年1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建设单位由“贵阳南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变动为“贵阳南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环综合加油站”。

中环综合加油站2024年1月19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0102MAAKE24P5A001Q）。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6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35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新增洗车工段，新增2台洗车机，仅供加油车辆进行清洗，洗车废水与初期雨水、地面冲洗废水一并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进

入市政污水管网。

以上变动落实环评变动要求、环保设施/措施符合环保相关要求的情况下验收。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生活污水、厨房冲洗废水/餐饮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

初期雨水、地面冲洗废水、洗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二期）处理。

2、废气

密闭加油、卸油设备，加强密封性，配套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汽车尾气自然扩散，加强加油站周围绿化。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柴油发电机为备用电源，配备柴油发电机 1 台，置于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仅停电时临时使用，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废气产生量较少，且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加强发电机房通风。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隔声。

加强进出站内车辆管理，限速、禁鸣。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

餐饮垃圾及隔油池浮油等收集后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收运处置。

废机油、储罐废渣、沾染甲醇废液的吸油毡（砂子）、隔油沉淀池废油渣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至危废暂存间（3m²），定期交贵州超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

分区防渗（油罐区、危废暂存间、三级隔油沉淀池、加油区等重点防渗）。

设地下水监测井一个。

设双层油罐。

三级隔油沉淀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可用于暂存事故废水/废液。

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已编制贵阳南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环综合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520102-2024-129-M）。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0 日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化粪池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等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三级沉淀池（隔油沉淀池）出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等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3、废气

站周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甲醇等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站内非甲烷总烃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加油油气回收系统的气液比等检测结果均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排放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排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小型规模排放限值要求。

4、噪声

场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4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实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现场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井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对）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等监测结果均满足《加油站地下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试行）》表 4-1 控制和治理目标要求。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七、后续要求

1、落实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求、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3、加强油气回收系统运营监管。

4、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5、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6、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阳南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环综合加油站

2024 年 5 月 24 日

